

2026 年我的城，我的故事：故事走讀地圖

競賽簡章

用故事，帶孩子走進城市

你還記得，小時候聽故事的感覺嗎？

如果故事不只在書裡，而是在公園、圖書館、親子館、老街與城市角落，孩子會不會記得更久？

《故事走讀地圖》是一場結合繪本、在地文化與幼兒友善場域的說故事行動。

我們邀請高中職學生、大專青年成為「故事行動大使」，透過看圖說故事或影像創作，把繪本故事帶進城市，陪伴孩子認識情緒、生活與文化。

這不只是一場比賽，而是一個讓故事「被孩子聽見、被城市留下」的文化行動。

歡迎你加入《故事走讀地圖》，一起用故事，陪孩子走讀世界。

一、比賽目的

本比賽旨在鼓勵高中職與大專青年發揮創意，將家鄉的文化地標與人文故事轉化為具備「寓教於樂」性質的敘事作品。透過「故事行動大使」的走讀參與，讓城市角落成為幼兒與大眾學習生活及文化的沃野。

1. 提升在地文化轉化與教育內容創作能力：鼓勵參賽者將枯燥的歷史或地標資訊，轉化為創意與實用兼具的故事產品（如走讀數位繪本），提升其將文化素材專業化、教具化的實作能力。
2. 激盪文化敘事創意，提升大眾學習興趣：透過結合地標、飲食、民俗等元素的創意表達，激發具備在地深度的敘事作品，引發幼兒及青少年對家鄉故事的關注與主動學習興趣。
3. 建構跨世代與教育現場的交流平台：提供一個讓青年學子與社區、學校科系及文化亮點連結的窗口，藉由故事創作促進不同年齡層之間的觀點對話，共享並共建豐富的在地敘事資源。

- 4.深耕在地脈絡，傳遞城市文化價值：發展具備在地特色與願景的作品，將城市的印象與校園特色結合，透過故事傳遞家鄉的獨特文化認同與人文價值。

二、報名參賽資料

報名表（附件一）、法律責任切結書（附件二）、授權同意書（附件三）及原創影片一部，上述資料應一併上傳至指定雲端空間(<https://reurl.cc/3krylX>)，並以「隊伍名稱」建立專屬資料夾存放。

三、參賽類別

- 高中職組：鼓勵以創意角度認識家鄉。
- 大專組：以創新媒體與敘事技巧呈現文化深度。

得以個人或團隊形式報名，每人報名限一次，不得重複參賽；團隊報名者，每隊成員至多 6 人，指導老師至多 2 名。

四、主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五、競賽作品規範

為了確保作品的專業性與公平性，所有參賽影片必須符合以下標準

- 1.正片長度：含片頭片尾字幕為 3 分鐘，片長不足 3 分鐘或超過 3 分鐘 15 秒者，不符參賽規則，恕無法納入受評範圍。
- 2.影片畫質：FHD（1920 x 1080 Pixel）以上規格；影片須搭配繁體中文字幕。（高中職組若因設備限制，畫質可酌予彈性處理，不影響評分核心）
- 3.作品需在結尾或片頭提及校或城市願景。
- 4.若為團隊報名，參賽作品片尾須註明成員名單（含指導老師）。
- 5.若以現有繪本為靈感，畫面不得直接拍攝書頁，可用自製插畫或道具代替、音樂需使用合法授權素材，如拍到可辨識之幼兒或民眾，需取得家長/本人書面同意。
- 6.主辦單位有保留認定作品完成時間之權利。

六、比賽時程

- 1.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25 日下午 5 時止。
- 2.入圍組別公告：2026 年 5 月 5 日（星期二）於本系官網公告，並電話通知。

3.決賽日期：2026 年 5 月 16 日（星期六）（暫定）

4.決賽地點：於弘光科技大學國際會議廳會現場或是以線上方式演示，視實際情況調整。

七、作品及審查標準：

1.評選方式及指標：

(1)第一階段作品評分：遴聘幼教專家 5 人組成評審小組。

(2)第二階段作品評分：現場展示說明原創數位繪本故事與評審問答，現場公布名次，並且進行頒獎。

3. 評分指標：

指標	權重	核心重點
教學適用性	20%	符合發展原則、內容具備引導學習特質、故事口語、生動度與感染力
故事結構性	30%	五段式情節（開始、上升、高潮等）
文化創意性	30%	地標文化與軟性行銷特質的結合
藝術表現性	20%	圖像美術設計、影像畫質與字幕規範

八、競賽獎勵：

1.名次獎：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特別獎：最佳地標精神獎、最佳在地文化詮釋獎、最佳創意敘事獎、最具行銷潛力獎、最佳故事行動大使獎。

第一名	1 名（組），得獎隊伍參與者每人獲頒獎狀一張，團體獎金共 2000 元等值禮品或現金禮券。
第二名	1 名（組），得獎隊伍參與者每人獲頒獎狀一張，團體獎金共 1200 元等值禮品或現金禮券。
第三名	1 名（組），得獎隊伍參與者每人獲頒獎狀一張，團體獎金共 600 元等值禮品或現金禮券。
特別獎	5 名（組），得獎隊伍參與者每人獲頒獎狀一張，團體獎金共 300 元等值禮品或現金禮券。

九、注意事項

1. 凡報名參加競賽即視同認同本活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報名者資格及修改或終止活動內容之權利，所有變更以官網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2. 參賽者須自負報名繳件資料完備、無誤之責任，主辦單位無另行催繳之義務；報名截止後，恕不接受任何補件及更改。
3. 為確保報名符合競賽標準，主辦單位將進行報名資料書面審核，內容不符規定者，將判定報名失敗，不另行通知。
4. 參賽者需保證所填寫報名資料為真實且正確，包括姓名、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
5. 參賽者需保證參賽作品及內容係自行創作，並確認擁有其作品版權與著作權；若參賽作品有不符本簡章之規定、抄襲、冒名頂替、內容違反公序良俗情事者，經查證屬實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品、獎狀、證書，以及同時保有法律追訴權。
6. 音樂素材可為原創作品、選用以「創用 CC」授權之音樂，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如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並於報名時一併提供授權書電子檔。
7. 參賽作品不得曾做為商業營利用途之公開播送（包括但不限於實體出版及數位下載）；但參賽作品在投稿前曾被創作者上傳至個人帳號／粉絲專頁之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Threads 免費瀏覽不在此限。
8. 參賽作品不得有涉及惡意誹謗、人身攻擊及/或非劇情需要之不雅字眼或內容。
9. 參賽作品若有牴觸相關著作權、肖像權、隱私權、商標權等法令，參賽者應自負全權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涉。
10.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獎項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若遇得獎者棄權或遭撤銷資格，主辦單位可依情形斟酌是否遞補。
11. 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宣傳作業與活動。得獎者了解並同意，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及活動透明原則，主辦單位得於公開資料中揭露得獎人之姓名、作品名稱與獎項資訊（包含獎品內容）。
12. 倘主辦單位於公告得獎名單前發現或認定參賽作品有違反【注意事項】任一情事，有權立即取消該參賽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公告得獎名單後發現或認定有上開情事，

主辦單位除有權立即取消參賽作品之得獎資格外，並得追回獎金（品），參賽者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包含但不限於主辦單位及其他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附件一：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比賽收件單位填寫)

2026 年我的城，我的故事：故事走讀地圖
報名表

數位繪本 影片名稱			收件編號 (由比賽收件單位填寫)	
參賽人員	姓名		單位	聯絡電話
	1	中文		
		英文		
	2	中文		
		英文		
	3	中文		
		英文		
	4	中文		
		英文		
	5	中文		
		英文		
	6	中文		
		英文		
	聯絡方式	主要聯絡人(中/英): 手機號碼: 電郵: 地址:		
備註：請如實填寫，務必留下完整資訊，以利後續聯絡事宜。				

作品編號
(由比賽收件單位填寫)

切結人簽名：(全部參賽人員)

年 月 日

作品編號
(由比賽收件單位填寫)

授權同意書

本人【 】(由每位參賽人員填入姓名)參加“2026年我的城，我的故事：故事走讀地圖”，同意弘光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將本人設計、創造的【 】(請填寫數位繪本/影片名稱，並附上圖樣)(“本數位繪本/影片”)收錄於相關出版品中，並授權本系對本繪本影片進行自主研發或改編，製造後續或改編產品實體。對於本繪本影片或其後續改編產品實體，本人具署名權，或者以合適的方式指明本人的貢獻。本人授權中心，將本人的入選作品收錄於網站，或通過紙本、網路或其它他電子媒介方式發行及傳播，以利學術資訊交流或實現中心認為合適的其它他商業或非商業之目的。

授權人簽名：(參賽人員簽名)

年 月 日